



廣西大學
GUANGXI UNIVERSITY



化学化工学院
School of Chemistry and Chemical Engineering

[网站首页](#)[学院概况](#)[师资队伍](#)[学生工作](#)[新闻动态](#)[招生就业](#)[党建工会](#)[本科生教育](#)[研究生教育](#)[科研工作](#)[学科建设](#)[实验室安全建设](#)[本科生教育](#)[通知公告](#)[专业设置](#)[教学动态](#)[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第七届全国大学生化工实验大赛西南赛区专栏](#)

您现在的位置：[网站首页](#) > [本科生教育](#) > [通知公告](#) > 正文

化学化工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方案及工作细则

2025-03-27 12:05 阅读： 684 编辑：化学化工学院

为实施因材施教，发展学生个性，培养具有创新精神的高素质人才，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规范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的审批程序，根据学校《广西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2022年修订）》（西大教字〔2022〕105号）有关规定，特制定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考核办法及工作细则。

一、学院成立以院长为组长，分管本科教学工作的院长助理为副组长的学生转专业考核小组，成员包括教学办、学生工作组、各系主任等相关人员，负责学院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的转专业具体工作。

考核领导小组名单如下：

组长：秦祖赠

副组长：潘远凤

组员：刘丽 庞起 朱园勤 李晶

秘书：杨红

二、各专业可转入转出的人数原则上累计不能超过该专业当年招生录取学生数的10%，同时各专业转入的人数计划至少为1名。

广西大学化学化工学院2025年转专业拟接收人数计划申报表

（以教务处最终下达人数为准）

学院名称	专业名称	2023级 接收转入计划人数	2024级 接收转入计划人数
化学化工	化学工程与工艺	15	15
	化学	5	
	应用化学	5	
	化学类		10

三、为了充分尊重学生的自主选择权和专业学习兴趣，学生根据自己的学习兴趣、成绩情况等个人条件，可获得一次转专业机会（大类分流不计入转专业次数），申请转专业时，在规定的申请转专业期间，可以填报不超过三个转入专业志愿。

在校期间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提出转专业申请：

（一）完成教学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应修课程，获得的总学分数不少于原专业同学所修课程学分数的平均值，累计至申请学年的夏季学期末所修课程加权平均成绩专业排名前10%，且加权平均成绩在85.0分及以上，无补考、无重修、无不及格课程现象的，可申请转入生源地录取最低分数高于自己高考成绩的专业，其中：

加权平均成绩	申请转专业时可跨录取最低分数幅度（N）	备注
--------	---------------------	----

85.0~88.0	2%	1. 表中加权平均成绩的区间取值为向下包含，如85.0~88.0即为含85.0分，不含88.0分。 2. 学生申请转专业时，可跨越申请专业的分数上限=（1+N）×考生高考成绩。 3. 如果申请转入专业生源地没有招生，则以原就读专业广西招生录取最低分数替代考生高考成绩进行计算。
88.0~90.0	4%	
90.0~92.0	7%	
92.0~94.0	10%	
94.0及以上	不限	

高考改革省份生源的高考选考科目须满足申请转入专业选考科目要求；

（二）可申请转入学校招生录取最低分数不高于自己高考成绩的专业，或申请转入学校招生录取最低分数不高于当前就读专业录取最低分数的专业。

（三）入学后发现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不含隐瞒既往病史入学者），经学校所在地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证明，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确认的确不宜在原专业学习，但尚能在本校其他专业学习的，可以提出转专业申请。

（四）应征入伍的大学生退役后复学，可在复学时按规定申请转入本校其他专业，定向就业等特殊类别生源须取得相关主管单位同意方可申请转专业。

在役表现	申请转入专业的条件	申请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正常	可参照本办法第四条（一）中加权成绩“88.00~90.00”档申请转入的专业	1.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人退伍证； 2. 入伍休学时相关材料； 3. 受奖立功证明（以档案记载为准）； 4. 其他相关材料。
优秀士兵	可参照本办法第四条（一）中加权成绩“90.00~92.00”档申请可转入的专业	
荣立三等功及以上的	可参照本办法第四条（一）中加权成绩“94.00及以上”档申请可转入的专业	

四、转专业资格认定

1. 学院公布考核方案（包括具体要求、方式、时间、地点）；
2. 由申请人填写提交《广西大学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到教学办；
3. 由学院教学办公室计算转出学生的正考加权平均成绩；
4. 依据学校《广西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2022年修订）》（西大教字〔2022〕105号）有关规定，组织考核小组认真审核转出转入学生是否符合转专业的要求，是否达到转专业的条件，对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面试考核，公布考核结果并在学生申请表签字盖章，学生签字确认；
5. 转专业考核小组根据考核结果，按照公布的程序与要求，在学院信息公开平台和橱窗，对转专业考核结果进行3个工作日公示，如有异议，需在公示期间咨询学院教学办老师；
6. 学院公示期结束，及时将通过转入考核的学生名单按规定的要求报送教务处。

广西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2025年 3 月26日

上一篇：化学化工学院2025年转专业学生考核工作方案

下一篇：化学化工学院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实施细则

地址：广西南宁市大学路100号（广西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电话：0771-3233718

Email: ceo@gxu.edu.cn

广西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版权所有 Copyright (c) School of Chemistry and Chemical Engineering, Guangxi University